

来安县城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3 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作为来安县城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18 来安债”、“PR 来安债”）的主承销商，按照有关规定，对来安县城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的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进行了跟踪和分析，出具本报告。

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来源于发行人公开信息披露的相关文件及发行人向国元证券提供的其他材料。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元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国元证券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一、本期债券基本要素

- 1、债券名称：2018 年来安县城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18 来安债”、“PR 来安债”）
- 2、发行总额：人民币 8 亿元。
- 3、债券品种的期限：本期债券为 7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 4、债券利率：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 6.50%。
- 5、发行人是否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否
- 6、计息期限：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为 2018 年 4 月 18 日至 2025 年 4 月 17 日止。
- 7、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年度付息款项自付

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债券登记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本期债券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4、5、6、7 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20%、20%、20%、20% 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当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8、担保方式：安徽省信用担保集团有限公司为本期债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发行人履约情况

（一）办理上市或交易流通情况

来安县城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已按照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向国家有关主管部门提出在经批准的证券交易场所上市或交易流通的申请。

来安县城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于 2018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上市流通，简称“18 来安债”，证券代码为 1880060；于 2018 年 5 月 10 日在上交所上市流通，简称“18 来安债”（2021 年分期偿还本金后更改为“PR 来安债”），证券代码为 127787。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主要用于来安县城黑臭水体治理一期工程项目建设，目前项目进展情况为基本完工。募投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总投资额（亿元）	拟使用债券资金（亿元）	资金使用比例	占项目总投资比例
来安县城黑臭水体治理一期工程项目	7.07	4.80	60.00%	67.89%
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	3.20	40.00%	-

合 计	-	8	100%	-
-----	---	---	------	---

上述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规模不超过项目投资总额的 70%，且获得有权审批部门审批。

截至目前，公司发行的“18 来安债/PR 来安债”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三）付息兑付情况

本期债券为 7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债券登记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本期债券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4、5、6、7 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当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约定足额兑付本期债券本息。

（四）发行人信息披露情况

发行人在报告期内，已按规定完成定期报告、评级报告、本息兑付及其他临时公告披露工作。

三、发行人偿债能力

发行人2023年度财务报告由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4]230Z1696号）。以下所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该审计报告。投资者在阅读以下财务信息时，应当参照发行人2023年度完整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其附注。

（一）偿债能力财务指标分析

财务指标	2023. 12. 31	2022. 12. 31
------	--------------	--------------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资产总额（亿元）	211.99	203.10
负债总额（亿元）	128.13	118.37
所有者权益（亿元）	83.86	84.74
流动资产/总资产	78.05%	78.86%
非流动资产/总资产	21.95%	21.14%
流动负债/总负债	30.14%	24.04%
非流动负债/总负债	69.86%	75.96%
流动比率（倍）	4.28	5.63
速动比率（倍）	1.33	1.74
资产负债率	60.44%	58.28%

1、资产负债结构

从资产结构来看，公司的资产以流动资产为主，主要为货币资金、存货、其他应收款和应收账款。2023年末公司货币资金较2022年末增加19.74%，系银行存款增加所致；存货较上年末增加2.99%，系开发支出、土地使用权增加所致；应收账款较上年末增加72.73%，系应收来安县财政局代建项目款项增加所致；其他应收款较上年末减少32.46%，系应收来安县财政局往来款项减少所致。

从负债结构来看，公司的负债以非流动负债为主，主要由长期借款和应付债券组成。2023年末公司长期借款较2022年末增加16.42%，系保证借款增加所致；应付债券较上期末减少56.51%，系18来安债、21来安03公司债余额减少所致。

2、短期偿债能力分析

从短期偿债指标来看，公司2023年末和2022年末流动比率分别为4.28和5.63，速动比率分别为1.33和1.74。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下降，说明公司短期偿债能力减弱。

3、长期偿债能力分析

从财务杠杆来看，公司2023年末和2022年末资产负债率分别为60.44%和58.28%，资产负债率处于中等水平。

此外，公司直接和间接融资渠道畅通，综合融资能力良好，且未曾发生过逾期不能偿还银行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情况，能够支撑各项债务的按时足额偿还，亦能够满足公司未来持续经营的需要。

（二）盈利能力及现金流分析

财务指标（亿元）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总收入	11.28	15.12
营业总成本	13.43	16.75
利润总额	1.50	1.76
净利润	1.50	1.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6	-17.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8	2.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0	5.1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0.92	-9.85

公司2023年营业总收入11.28亿元，较2022年下降25.41%，利润总额较上年下降14.39%。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为代建项目、机动车检测及其他，营业收入下降系土地平整业务2023年度没有收入所致。

从现金流来看，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大幅增加，主要系收到往来款及其他大幅增加、支付往来款及保证金大幅降低所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较上年增加，主要系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较上年有所下降，系融资环境收紧，融资流入金额减少所致。

（三）发行人已发行尚未兑付公司债券对其偿债能力的影响

截至目前，公司本级无其他已发行尚未兑付的公司债券、企业债券。公司通过建立和完善财务规划，加强对负债结构的监控管理以及企业资金调度的管理。公司为主要负债都制定了偿债计划，有计划地安排长、短期债务偿付时间序列，以避免集中偿债。

四、担保人情况

本期债券由安徽省信用担保集团有限公司为本期债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安徽省信用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11 月 28 日，是在安徽省中小企业信用担保中心、安徽省创新投资有限公司的基础上，吸纳安徽省科技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安徽省经贸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由安徽省人民政府全额出资成立的一家政策性的省级中小企业担保机构，成立时注册资本 18.6 亿元，后经多次增资，截至 2023 年末，省担保实收资本为 248.06 亿元。

综上所述，发行人资产规模较大，财务结构合理，总体财务状况稳健。以上情况，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以上无正文，为《来安县城市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3 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盖章页)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 27 日

